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通讯表决）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参加通讯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吴艳女士召集，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 7 票同意、2 票回避（关联董事吴艳、安小民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在泛娱乐领域的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汉鼎宇佑互动娱乐管理有限公司拟以自筹资金 4,200 万元人民币向杭州宇佑影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联公司”）收购深圳星海太平洋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拟以自筹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向关联公司收购乐清时代电影放映有限公司 100%股权、拟以自筹资金 2,800 万元人民币向关联公司收购杭州星影电影院有限公司 100%股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专项公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通知详见同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专项公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六日